

常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五星分公司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常州市钟楼区人民政府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在常州日报刊登了《常州市钟楼区人民政府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决定公告》（常钟征告【2023】10 号），常州市钟楼区人民政府决定对包括常柴股份有限公司常州五星分公司（以下简称“五星分公司”）在内的客车厂片区（1.2 期）项目征收范围内的房屋实施征收，具体参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常州市钟楼区人民政府将对下属五星分公司房屋实施征收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2023 年 5 月 25 日，常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董事会九届十七次会议、监事会九届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签署五星分公司<常州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协议书>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与常州市钟楼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签订补偿协议，协议补偿总金额为 11700 万元，并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参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拟签署五星分公司<常州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协议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

2023年6月12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签署五星分公司<常州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协议书>的议案》。具体参见公司于2023年6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

二、进展情况

2023年6月14日，公司与常州市钟楼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签订了《常州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协议书》，并于2023年6月28日收到了7000万元补偿款项。剩余4700万元补偿款项将在房屋权证及土地证注销后10个工作日内完成支付。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对本次收到的补偿款进行会计处理，对利润的具体影响金额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结果为准。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次交易事项后续进展，并根据相应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常州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协议书》；
- 2、银行收款凭证。

常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29日